

包头市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（九原区段）测绘招标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HY2025FW80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九原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（九原区段）测绘招标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财政资金，50万元，招标人为包头市九原区林业和草原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包头市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（九原区段）测绘，约9610公顷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包头市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（九原区段）测绘招标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包头市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（九原区段）测绘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1、投标单位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：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2、须具有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；3、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测绘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；4、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在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网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；5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12-01 17:30:00到2025-12-08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，获取地址：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B座21层2107室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2-12 15:0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B座21层2113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2-12 15:00:00。

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B座21层2113室。

七、其他

一、招标方式：竞争性磋商二、供应商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下列有效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（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，一式三份；单位公章必须是公司注册所在地公安局审批刻制的印章，财务章、投标专用章、电子章、彩扫章等其他印章无效）。如资料不全，招标人拒绝。1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，报名时需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）；2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；3、有效期内的企业资质证书副本；4、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；5、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；6、供应商信息包括供应商全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（座机或手机号）、邮箱等信息加盖单位公章（采用A4纸打印。）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九原区林业和草原局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包头市九原区林业和草原局**

地址：**包头市九原区党政大楼西附楼**

联系人：**周杰**

电话：**0472-6887396**

邮件：**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内蒙古和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**

地址：**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67号传媒大厦B座21层2107室**

联系人：**邢女士**

电话：**0472-2773316**

邮件：**hyzbdlgs@163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